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郟县水利局（单位名称）的 郟县水利局马皇河中小河流治理方案及马皇河郟县后凌堂一坡赵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编制单位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郟县水利局马皇河中小河流治理方案及马皇河郟县后凌堂一坡赵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编制单位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许昌方圆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660.30186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86.905459 万元，属于 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许昌方圆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企业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贾建印